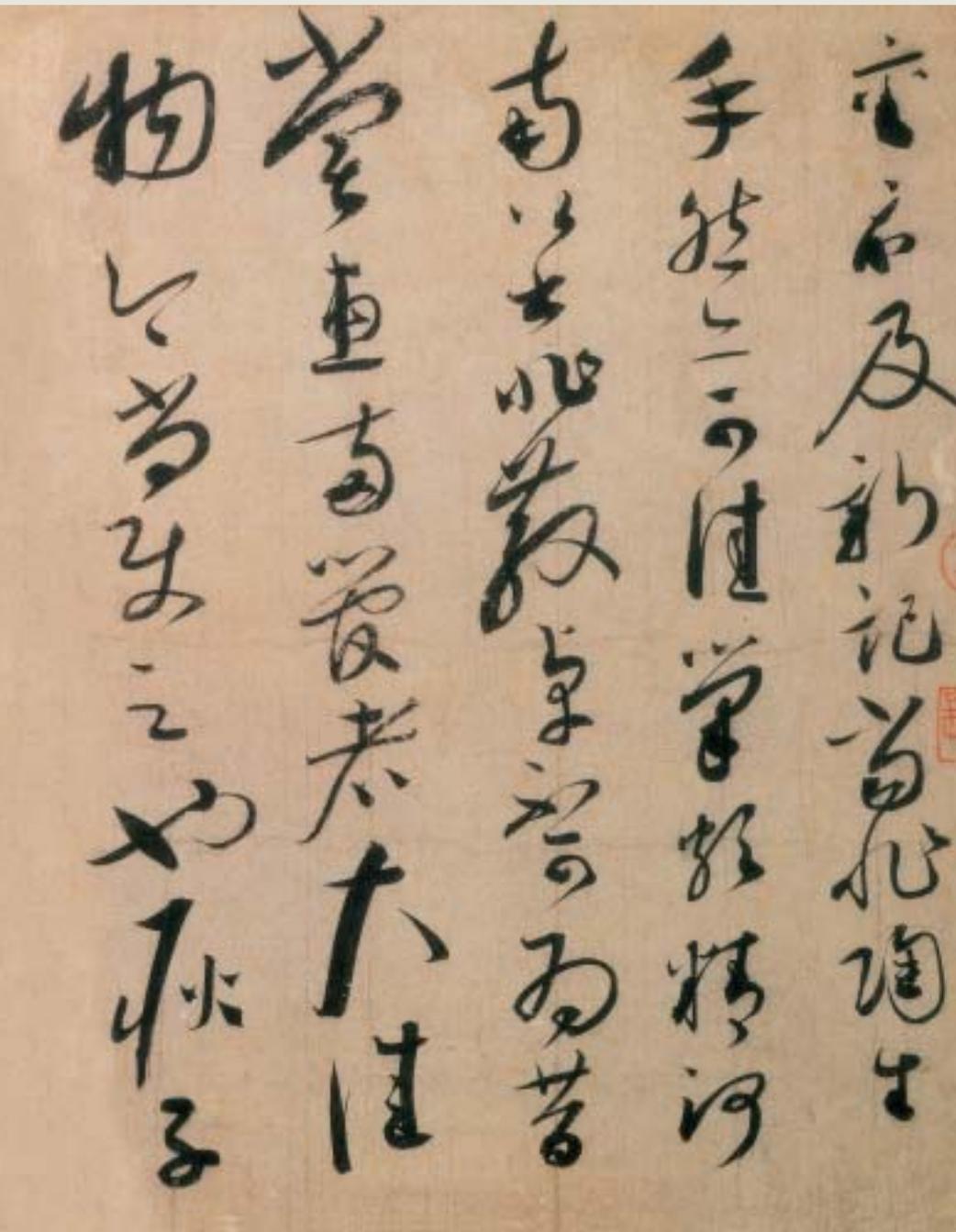


蔡襄《陶生帖》與北宋散卓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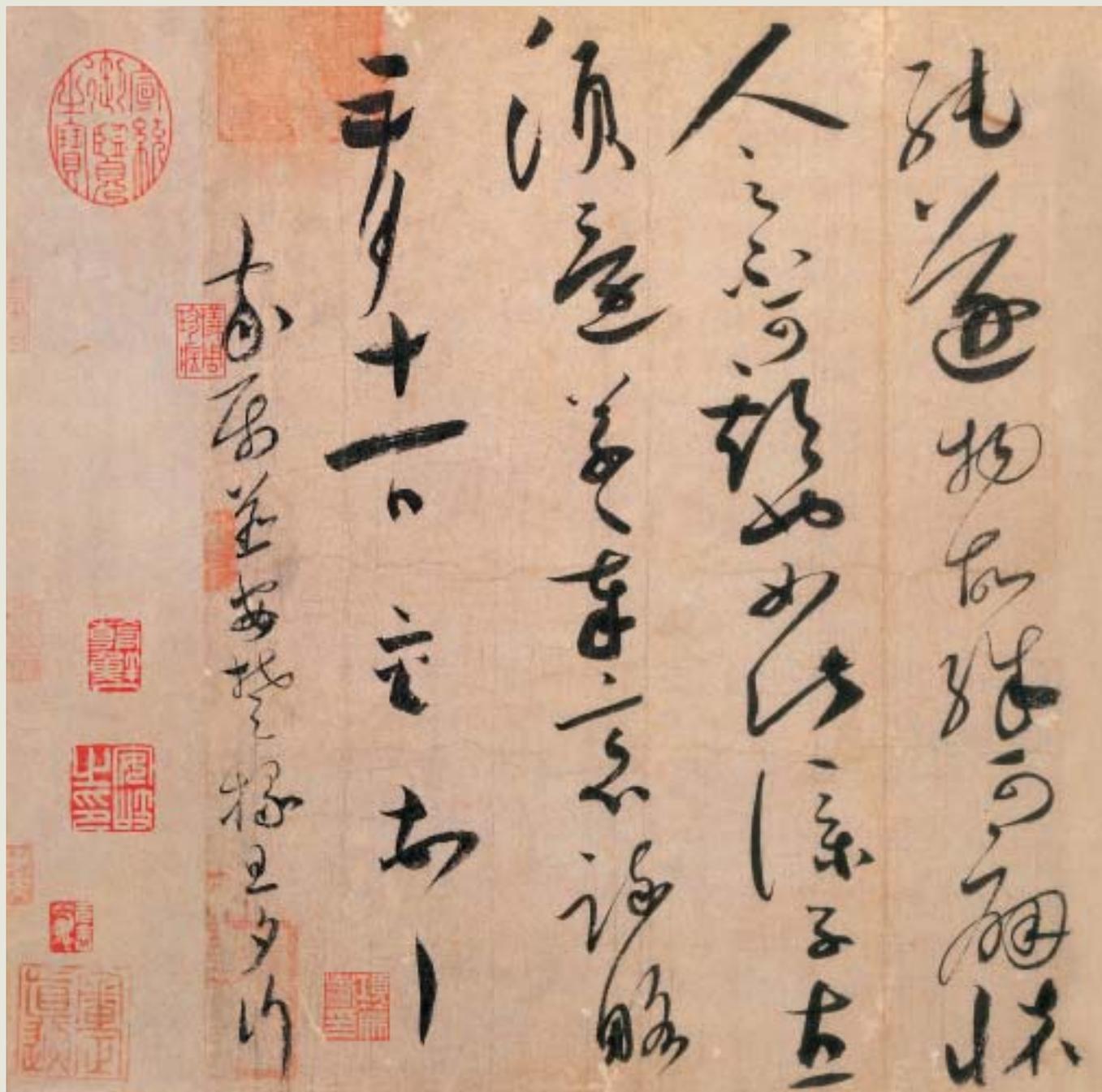
何炎泉



宋 蔡襄 陶生帖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釋文：

襄示及新記。當非陶生手。然亦可佳。筆頗精。河南公書非散卓不可為。昔嘗惠兩管者。大佳物。今尚使之也。耿子純遂物故。殊可痛懷。人之不可期也如此。僕子直須還。草草奉意疏略。五月十一日。襄頓首。家屬並安。楚椽旦夕行。



〈陶生帖〉為蔡襄（一一二二—一六七）的草書作品，幅上有項篤壽（一一五二—一五八六）、項元汴（一五二五—一五九）、安岐（一六八三？）及清宮收藏印，餘印不辨。內容談論毛筆製作的優劣，也提到有位「河南公」贈他兩枝「散卓」極品，他非常寶愛，為北宋文房的重要文獻資料。

全作的風格特色是筆劃粗細變化大，線條爽勁俐落，末筆時而露出尖銳筆心，如「耿」字。此外，線條的邊緣亦偶爾出現叉開筆劃，如「物」字。墨蹟上的這些現象，都與書寫此作的用筆相關，而帖中所提到的「散卓」更牽涉到北宋文人用筆的議題。流傳至今的珍貴宋人墨蹟，究竟與當時毛筆發展的關係為何，而這些文人對毛筆的要求又是如何。

蔡襄〈文房四說〉（一作雜評）中曾提到「散卓筆，心長特佳耳！」、「近宣州諸葛高造鼠鬚散卓及長心筆絕佳！」，可知當時以製作散卓筆出名的筆工是宣州的諸葛高，且最好的是鼠鬚散卓及長心散卓兩種。不過，同時又引發了其他的疑問，何謂「散卓」、「鼠鬚散卓」、「長心筆」等等？

散卓筆

「散卓」究竟指什麼？向來並無專論清楚指出，但可就文獻上的蛛絲馬跡來加以考察。

除了「散卓筆」之外，黃庭堅（一一四五—一一五）還曾提到：「蘇翰林用宣城諸葛齊鋒筆作

字」（《山谷集》卷二十九）雖然黃稱之為「齊鋒筆」，但由於蘇軾所喜愛的正是諸葛家的散卓筆，因此兩者應為同物。當時還有另一種筆稱為「棗核筆」，是蘇軾（一一三七—一一一）所厭惡的筆，只要「見几研間有棗核筆必嗤誚。」（《山谷集》卷二十九）此外，蘇軾〈贈筆工吳說〉（收錄於祝穆，《古今事文類聚別集》卷十四）也提到自己在海外時用「雞距筆」，完全無法與「諸葛筆」相比。

這些不同的筆名，事實上跟北宋文人用筆的發展有關，蔡條（蔡京子）：

宣州諸葛氏素工管城子，自右軍以來，世其業。其筆制，散卓也。吾頃見尚方所藏〈右軍筆陣圖〉，自畫捉筆手於圖（別本捉並作提），亦散卓也。又幼歲，當元符崇寧時，與米元章輩士大夫之好事者爭寶愛。每遺吾諸葛氏筆，又皆散卓也。及大觀間，偶得諸葛筆，則已有黃魯直樣，作棗心者。魯公不獨喜毛穎，亦多用長鬚主簿，故諸葛氏遂有魯公羊毫樣。俄為叔父文正公（蔡卞）又出觀文樣。既數數更其調度，繇是奔走時好。政和後，諸葛氏之名於是頓息焉。（《鐵圍山叢談》卷五）

他提到諸葛氏筆在北宋的發展，從「散卓」發展到「黃魯直樣」（棗心樣），再發展出「魯公羊毫樣」及「觀文樣」，政和後諸葛家的製筆就沒落了。除了這幾個樣式外，據《山谷年譜》所載，李公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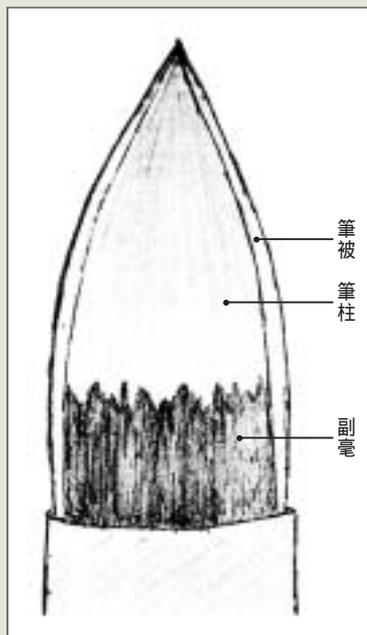
(一一二七—一九)曾委諸葛氏製作「雞距筆」，也就是蘇軾在海南所用的筆式。顯然諸葛氏的製筆方式也會隨著當時的文人喜好而改變，而非一直維持著長久以來的散卓筆傳統。

不同的命名可能代表不同的意義，而「散卓」根據蔡條的文字判斷，應該與筆頭的外觀有關，否則他無法從「右軍筆陣圖」畫作上判斷是散卓筆。至於「魯公羊毫樣」，當然是與材質有關，其餘蔡條所提的筆則不十分清楚。

筆心之有無

散卓筆據蔡襄所述有鼠鬚與長心兩種，字面意義很清楚，不過實際所指就不是那麼明白。所幸黃庭堅〈筆說〉留下詳細資料：

宣州諸葛家撚心法如此，唯倒毫淨便是其妙處，蓋倒毫一株便能破筆鋒爾！宣城諸葛高繫散卓筆，大概筆長寸半，藏一寸於管中，出其半，削管洪纖與半寸相當，其撚心用栗鼠尾不過三株耳！但要副毛得所，則剛柔隨人意，則最善筆也！栗尾，江南人所謂蛤蜊鼠者。歙州呂道人，非為貧而作筆，故能工於是。以此授之黟州道人呂大淵，心悟韋仲將作筆法，為余作大小筆凡二百餘枝，無不可人意。因見余家有割餘狨皮，以手撼之，其毫能觸人手，則以作丁香筆。今試作大小字，周旋可



現代毛筆示意圖

人，亦是古今作筆者所未知也。住在樊道有嚴永者，蒸獼毛為余作三副筆，亦可用。然永未嘗知筆中善，病不能為他人作字也。大淵又為余取高麗猩猩毛筆解之，揀去倒毫，別撚心為之，率十得六七。用極善，乃知世間法非有悟處亦不能妙。

張遇丁香筆，撚心極圓，束頤有力，可學徐季海禹廟詩字。侍其瑛，諸葛元皆不能也！作藏鋒筆，寫如許大字，極可人意，最妙，是闕有力也。（《山谷別集》卷六）

指出諸葛氏散卓筆頭長一寸半，有一寸塞進筆管中，選毫上極為講究，對於容易破壞書寫筆鋒的「倒毫」務必去除乾淨。特別值得注意的是，黃庭堅所見到的散卓筆，是以栗鼠尾的毛「三株」來「撚心」，再輔以「副毛」，所以是一種有心的毛筆。相對有心，當然就是無心，黃庭堅〈書吳無至筆〉：

蔡襄〈陶生帖〉	及	秋	物	姓	付
蘇軾〈寒食帖〉	年	中	海	閣	蒼泥
黃庭堅跋〈寒食帖〉	少師		我	李	

有吳無至者，豪士晏叔原（幾道）之酒客二十年。時余屢嘗與之飲，飲間喜言士大夫能否似酒俠也！今乃持筆刀行，賣筆於市。問其居，乃在晏丞相園東。作無心散卓，小大皆可人意。然學書人喜用宣城諸葛筆，著臂就案，倚筆成字，故吳君筆亦少喜之者。使學書人試提筆，去紙數寸，書當左右如意，所欲肥瘠曲直，皆無憾然，則諸葛筆敗矣！

（《山谷集》，卷二十五）

相當讚賞吳無至所製作「無心散卓」，與當時不善懸腕者所愛用的「宣城諸葛筆」不同，無心筆的特性上則是更利於懸腕提筆的書寫。

至於「丁香筆」跟「三副筆」，前者僅知也是有心的筆，餘已不可考，後者則與諸葛氏

散卓筆有密切關係。黃庭堅〈林為之送筆戲贈〉

（《山谷外集》，卷一）：「閻生作三副，規模宣城葛」，清楚指出「三副筆」是諸葛家的特產。歐陽修（一

七 一 七二）〈聖俞惠宣州筆戲書〉也提到：

聖俞宣城人，能使紫毫筆。宣人諸葛高，世業守不失。緊心縛長毫，三副頗精密。硬軟適人手，百管不差一。京師諸筆工，牌榜自稱述。纍纍相國東，比若衣縫虱。或柔多虛尖，或硬不可屈。但能裝管榻，有表曾無實。價高仍費錢，用不過數日。豈如宣城毫，耐久仍可乞。（《文忠集》，卷五十四）

可見諸葛氏世代守之的「三副」筆就是散卓筆，此名無疑是特別強調這種筆是一種以健毫為心，摻用副毫的筆。南宋陳櫛於〈論筆料〉（《負暄野錄》，卷下）：「為筆者但以北毫束心，而以南毫為副，外則又有霜白覆之，斯能兼盡其美矣！」也提到以「南毫」當副毫，或許「三副筆」就是意味著三種副毫的使用。

關於「三副筆」（散卓筆）盛衰，葉夢得（一一七七 一一四八）記錄下重要的轉折：

治平、嘉祐前，有得諸葛筆者，率以為珍玩。云：「一枝可敵它筆數枝。」熙寧後，世始用無心散卓筆，其風一變。諸葛氏以三副力守家法不易，于是浸不見貴，

而家亦衰矣！

顯然熙寧後開始流行「無心散卓筆」，不過諸葛氏似乎還是堅持他們所擅長有筆心的「三副筆」，當然最後是被時代所淘汰。不過，從前文中蔡條的記載可以發現，諸葛家還是隨時代風尚製作一些時興的新樣式，這也暗示著他們製筆領導地位的逐漸失去，因而不得不隨波逐流地生產一些不擅長的款式，隨之而來的沒落也是可以預期的。

除了「無心散卓」之外，還有所謂的「無心棗核筆」，從黃庭堅〈與楊景山書古樂府因跋其後〉提到：「邑中老儒楊景山乞書，因取嚴永舊無心棗核筆，宛轉可人意。」（《山谷別集》，卷十一）可知曾幫黃庭堅製作過「三副筆」的嚴永也會製作這種無心筆。顯然，熙寧後所流行的無心筆存在著「散卓」與「棗核」等等不同的樣式，而「無心棗核筆」很可能就是蔡條所說的「黃魯直樣」的「棗心」筆。既然「棗核」或「棗心」都不是用來形容筆心的有無，那應該是與「散卓」類似，都是形容筆的外觀。

筆毫用料

諸葛氏的散卓筆據黃庭堅所說，筆心是以栗鼠尾所捻成，其餘的毫毛為紫毫。而梅堯臣（一一二一 六一）〈送杜君懿屯田通判宣州〉提到的諸葛筆，似乎有所不同：

吾鄉素誇紫毫筆，因我又加蒼鼠鬚。最

先賞愛杜丞相，中間喜用蔡君謨。爾後仿

傳無限數，州符縣板仍抹塗。鼠雖可殺不

易得，貓口奪之煩叱驅。（《宛陵集》卷四

十五）

從「因我又加蒼鼠鬚」，指明是因梅堯臣才又特別加入蒼鼠的鬚來製作，可知他確實與宣城諸葛氏「鼠鬚筆」的製作有關。梅堯臣（依韻和石昌言學士求鼠鬚筆之什鼠鬚鼠尾者前遺君謨今以松管代贈）還提到：

江南飛鼠拔長尾，勁健頗勝中山毫。其間

又有蒼鼠鬚，人用不數南雞毛。二物緩急

豈常獲，捕刺徒爾操蠻刀。舊藏已贈蔡夫

子，報君松管何蕭騷。（《宛陵集》卷十五）

指出「飛鼠」尾是宣城筆常用的材料，亦有加入蒼鼠鬚於其中，以使其更加健勁，當屬更珍貴之材料。關於在紫毫筆中摻入健毫的作法，可參考陳標〈論筆料〉：

古人或用狸毛、鼠鬚，今都下亦有製此筆

者，大抵只是於兔毫中入數莖。同東問之

者，云：「但可以助力，且作觀美。然不

可多用，多用則太麤澀。」

這與黃庭堅所提的散卓筆製法相近，只是筆心以「栗鼠尾」「三株」來製作。

由於梅、黃二人所談論的都是宣城諸葛氏的散卓筆，因此「飛鼠」與「栗鼠」應指同一種動物。據北宋人陸佃（少從學於王安石，熙寧三年擢甲科）

所載：

鼬鼠，健於捕鼠，似貂，赤黃色，大尾，

今俗謂之鼠狼。廣雅曰：「鼠狼，鼬是

也。一名鼬。」莊子所謂「騏驎驎」，

捕鼠不如狸狔。今栗鼠似之，蒼黑而小，

取其毫於尾，可以製筆，世所謂「鼠鬚栗

尾」者也。其鋒乃健於兔。栗鼠，若今竹

總之類。蓋鼠食竹，故曰竹總。

可知栗鼠與鼠狼相近，但體型較小且顏色蒼黑，與當時的竹鼬為同類動物。這裡雖提到「鼠鬚栗尾」筆，但未談及「鼠鬚」的部分，顯然陸佃已經將兩者混為一談，也暗示出當時諸葛氏的鼠鬚栗尾已經開始與人們所疏遠。

宣城諸葛氏的「栗尾」散卓筆在經過梅堯臣的改造，摻入「鼠鬚」之後，率先受到杜衍及蔡襄等人的喜愛，此筆即是他們所稱的「鼠鬚散卓」、「鼠鬚」、「鼠鬚栗尾」筆。（陶生帖）中被蔡襄稱為「大佳物」的「散卓」，顯然不會是一般的散卓筆，而是當時最負盛名的鼠鬚筆。送他筆的「河南公」從現有文獻看來，除了梅堯臣外，歐陽修也曾贈送鼠鬚筆給蔡襄，而梅堯臣曾任河南主簿，不知此人是否指梅堯臣。

書寫與毛筆

諸葛氏散卓筆所牽涉到不獨是製筆的歷史，當然也與文人書寫方法息息相關，而書寫方法又會牽

涉到書法的創作。

彈性較差的無心筆，由於沒有健毫當心，因此在書寫時，往往需要藉助較大的手腕擺動來調整筆毫的方向，才容易揮灑得開，比較適合大字的書寫。從現存書蹟看來，北宋初期文人多是書寫小字，故懸腕實屬多餘，彈性較好的散卓筆便大受歡迎。而蘇軾也因不善懸腕，所以彈性佳的鼠鬚散卓筆便受其青睞，稱「澄心堂紙、鼠鬚筆、李廷珪墨，皆一代之選也！」（收於張丑《清河書畫訪》卷八下）。黃庭堅〈跋東坡論筆〉也指出這一點：

東坡平生喜用宣城諸葛家筆，以為諸葛之下者猶勝它處工者。平生書字，每得諸葛筆則宛轉可意，自以為筆論窮於此。見几研間有棗核筆必嗤謂，以為今人但好奇尚異，而無入用之實。然東坡不善雙鉤懸腕，故書家亦不伏此論。（《山谷集》卷二十九）

懸腕與無心筆雖為新風尚，但習慣使用有心散卓筆依然大有人在，黃庭堅〈書吳無至筆〉：「然學書人喜用宣城諸葛筆，著臂就案，倚筆成字，故吳君筆亦少喜之者。使學書人試提筆，去紙數寸，書當左右如意，所欲肥瘠曲直皆無憾然，則諸葛筆敗矣！」這應該是指當無心筆出現時，因有心筆仍屬主流，加上當時寫字的人似乎也不流行懸腕，所以一開始的接受度並不高。

筆心的有無直接影響到作品的表現，由於蔡襄

與蘇軾特別喜歡有心的筆，所以從他們作品中可以發現一些蛛絲馬跡。

從表中看來，蔡襄及蘇軾筆劃收尾時都容易露出筆心的健毫，黃庭堅的則是見不到明顯的筆心，筆毫平均鋪於紙上。蔡襄的「物」與蘇軾的「海」字，筆劃邊緣出現平行的細線條，應該是副毫所造成的，黃庭堅的就較少這種現象。蔡、蘇此二作還有一大特色，就是筆劃粗細變化很大，這一點與黃庭堅所用的筆是相當不同的。可能當時有心的筆在筆尖附近比較細瘦，而筆腰處是較為豐厚，才會出現變動如此大的線條。

至於蔡襄〈陶生帖〉與蘇軾〈寒食帖〉是否即為散卓筆所書寫，當然難以斷言，不過可以確知這兩枝都是有筆心的筆。

北宋毛筆的發展，無疑與書寫方式有密切的關係，當然也與作品的表現密不可分。懸腕、無心筆與書家的交互作用，在書寫的大小與篇幅上都有明顯的突破，使得北宋中晚期的書家能更揮灑出一件件的動人鉅作，最有代表性的莫過於黃庭堅的長卷大字，如〈松風閣詩〉、〈寒山子龐居士詩〉等。

參考資料

1. 李一飛〈梅堯臣早期事蹟考〉，《文學遺產》二〇一二年第二期。
2. 關於毛筆的筆柱、筆被與副毫的關係，筆者參考國立故宮博物院書畫處王興國先生的意見。